

# 王美玉自傳

109年6月19日

「不忘初心，方得始終。」眾人皆知，卻也是人生最難的功課。不論是在媒體，亦或於中年轉換跑道至監察院，它一直是我銘記於心的一句話，更是我的行事準則。

6年前，當我在立法院出席第五屆監察委員被提名人口頭報告之際，我深知，自己在立法院所說的一字一句，承諾的每一件事，6年後，都將被逐一檢視。

因為32年的新聞工作資歷，從記者到社長，有幸見證台灣民主化最轟轟烈烈的年代，但也直視了台灣當時最迫切的問題，望以監察委員之職，或改善、或解決，更或改變，那些已發生、正進行，及將影響下一代的扭曲。

於是我提出三大堅持。

一、「為底層發聲」：我長期擔任紙風車319、368兒童藝術工程發起人，希望偏鄉孩子與弱勢家庭可以被大眾關注。

二、「為正義挺身」：擔任記者期間，我目睹公務機關怠惰與官商勾結，期以調查、彈劾、糾舉職權，達整飭官箴、平息民怨的政治環境。

三、「為不公伸張」：從江國慶到洪仲丘案，有許許多多台灣

民眾，因著官官相護被犧牲，冤屈被掩沒、遺忘，盼以監委職責追其真相、還諸公道。

三個堅持，究其義，不外「人權」二字。6年來，我以此為志，立案調查案件分七大主軸，一、落實轉型正義。二、司法正義與人權。三、保障勞工權益。四、兒少的社會安全網。五、打造教育、文化工程。六、維護兩性工作平權。七、國防採購與軍紀。至今年2月共提出調查報告244案、糾正94案、彈劾33案。

我啟動調查發生在50年前的「泰源事件」，即是深覺，若不全面解封政治檔案，所謂轉型正義，皆是空話。只有毫無保留的公開政治檔案，才是邁出轉型正義的第一步。

我以調查戒嚴時期發生的「泰源事件」，突顯它被刻意抹滅的反抗事實，並向外界全面公開調查卷證，令消失的聲音得以重現天日。更就此詢問行政院長蘇貞昌，何以陳文成案、林義雄家屬命案政治檔案至今未能公諸於眾？終獲蘇揆允諾，檢討解密事宜，向家屬及社會交代。今年228七十三周年，蔡總統下令，對受到徵集選定政治檔案，國安局必須在一個月內完成解密。

得知蔡總統的宣示，欣慰若一己綿薄之力，能在推進轉型正義此事，留下足跡，對逝者是公道、於生者，或可得到些許溫暖。

其次，在民眾最無力的司法不公區塊，我亦感受甚深。面對著冤錯案家屬的眼淚，心中感到不捨，因此從鄭性澤、謝志宏至

郭瑤琪等 9 人，我傾全力相救，他們或改判無罪，或仍在等待。但更感慨的，是不知還有多少被無辜冤枉的人，他們放棄、認命地接受一切，僅存暗夜落淚的傷痛。

在冤錯假案的調查中，我震驚發現「測謊」造成的誤判，影響層面深廣，任何人都可能遭遇。一項無科學再現性、違反被告緘默權，不同人施測會有不同結果的鑑定方式，竟被普遍運用，甚而被各級法院用以決斷人民生死，何其荒謬，又何其可悲！

我追究調查局前施測員李復國責任，要求司法院、法務部比照美國「無辜計劃」，及英國「刑事審查委員會」，提供冤案救濟管道。106 年法務部在高檢署成立「有罪判決確定審查委員會」，司法院則修改刑事訴訟法，明定測謊不能在審理中成為證據。漫漫黑夜，終露一絲曙光。

而在新聞工作期間，我見過無數判刑確定，因有錢有勢，得以棄保潛逃，重創司法威信。於是啟動調查吳健保、井天博等案，促請司法單位建立防逃機制，明定檢察官必要時，得於裁判法院送交卷宗執行，杜絕逃亡空窗期。

人權，在民主自由社會，實如空氣，人人都該能享有，侵害卻也無處不在。從踏入職場的第一天，不論在何處工作、職級高低，我就是一名勞工，當聽聞露宿街頭華隆勞工的心聲，如何能袖手旁觀。

華隆員工街頭抗爭了 14 年，因勞工債權順位低，華隆廠房拍賣所得款項，優先償還銀行，800 多位勞工，1 人只拿回 2,300 元。14 年，嬰孩已長成青少年的歲月，竟僅值 2,300 元？相信誰都無法理解與接受。

我要求行政院專案研究後，由債權銀行考量企業社會責任及照顧弱勢勞工，捐贈 4.2 億，支付華隆勞工退休金及資遣費，順利解決此事，同時修改勞基法 28 條，提高勞工與銀行債權為同一順位，杜絕類似事件再上演。

本國勞工對台灣的奉獻，無庸置疑，但在台 70 萬外籍移工，對這塊土地的付出，同等重要。台灣傲視全球的各项特點，在移工踏上這片土地時，本該一體適用。然而，在調查「福賜群號」印尼籍漁工 SUPRIYANTO 死亡案時，我無法釋懷，何以台灣給予移工的就業環境是如此惡劣？甚至使人魂斷異鄉。

SUPRIYANTO 之死，令移工背後的血淚浮上檯面，他的死亡不能被遺忘，重要的是，他的死亡必須讓台灣有所改變。由於此案，漁業署訂定了《境外漁工管理辦法》，並將仲介公司納入管理及評鑑，衷心期盼現在與未來，移工在台，不再發生憾事。

最後，也是我身為人母最重視的，即兒童權利公約及兒少社會安全網。初任監委時，我著手調查的買姓少年案，至今想起，心中仍隱隱作痛。買姓少年，我從未見過他，因為他活生生在桃

園少輔院內，被毆打致死，生命永遠停格在16歲。

多少個夜晚，我一遍遍地播放著買姓少年臨死前，一段又一段的監視器畫面，停格、播放，再停格、播放，追查著他的死因，更痛心著這個孩子死前是多麼的絕望，成人世界的冷漠無情怎能殘忍至此。

我的窮追不捨，不僅僅是為了一條不該消逝的年輕生命，還他公道，同時也是為了我們的下一代。孩子無法選擇父母，但不管出生背景、成長環境、有無犯錯，政府有義務給予每一個孩子安全無憂的保護網。

通過買姓少年案，更調查出彰化少輔院違法管教孩子，安置機構內有孩子遭輔導員毆打致死，或被集體性侵。掩蓋無法抹滅事實，只有面對才是最好的解決辦法。經彈劾兩所少輔院失職人員後，在總統府和各界努力之下，108年7月少輔院走入歷史，取而代之的是以落實感化教育的矯正學校，同時，政府也承諾檢視安置機構的資源分配。

一路走來，點滴在心頭，望初心至未來，不變！